**附表一：**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造字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　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報考組別 |  |
| 電　　話 |  | 手　　機 |  |
| 需造字資料 | 報名資料在輸入時，如遇有電腦無該字時，請先用「＊」替代輸入，再填寫下表：□ 姓名（需造字之字為 ，請依身分證所載登錄）□ 監護人姓名 （需造字之字為 ，請依身分證所載登錄）□ 地址（需造字之字為 ）※請依實際需要造字項目勾記，需造字之字務請以正楷填寫工整。 |
| 注意事項 | 一、請於報名期間內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；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本表。二、本表請於上網報名登錄完成後，傳真至本校招生委員會處理，處理結果依准考證所載為準。傳真號碼：03-9365239。三、個人資料須造字之考生務必將本表傳真至本校處理，以免因資料錯誤而影響您的權利。四、本校造字完成後，由本校印製之考試相關資料（如成績單及錄取後之相關資訊），將會顯示正確姓名或地址，惟因個人電腦顯示器及印表機之不同，恐會造成「缺字」現象，請考生勿需擔心。 |

**附表二**：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**

申請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報考組別 |  | 報考系別年 級 |  系 年級 |
| 考生姓名 |  | 准考證號碼 | （由本委員會填列） |
| 申請複查項目 | **查覆分數結果（※考生勿填）**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複查費新台幣50元整。 |
| **複查回覆事項（※考生勿填）****回覆日期： 年　月　日** |
| 說明：一、複查期限：**110年1月27日**（含）前（以郵戳為憑）。二、複查費用：新台幣50元，一律使用郵政匯票，匯票受款人請填寫「國立宜蘭大學」。三、複查手續：（一）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。（二）請填妥「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」連同考生成績單正本、郵政匯票（匯票受款人請填寫「國立宜蘭大學」，複查費新台幣50元），請以掛號寄至26047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一段一號「國立宜蘭大學轉學招生委員會」收（信封上請註明「申請複查成績」字樣），逾期概不受理。（三）附回郵標準信封一個，請貼足郵資（限時掛號）並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。四、考生不得要求各組別之「書面審查資料」重審。五、未經錄取之考生，複查後實際成績已達錄取標準時，即予補錄取；已錄取之考生如經查出其成績低於錄取標準時，即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 |

**附表三**：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 **報到委託書**

本人 　　　　 　　　 准考證號碼為 　　　　　　 　因無法如期親自前往辦理 　　　　　　　 作業，特委託　　　　　　 君代為辦理相關作業。

此　　致

國立宜蘭大學轉學招生委員會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委託人 | ： |
| 委託人身分證字號 | ： |
| 委託人電話（日） | ： |
| 行動電話 | ： |
| 簽名蓋章 | ： |
|  |  |
| 被委託人 | ： |
| 被委託人身分證字號 | ： |
| 被委託人電話（日） | ： |
| 行動電話 | ： |
| 簽名蓋章 | ： |

中華民國　　年 月 日

**附表四：**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「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優待」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身分證號 |  |
| 報考組別 |  | 報考系別年級 | 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 |
| 連絡電話 | 日： | 夜： | 行動： |
| E-mail |  |
| 應附證件 | 縣市政府或其依規定授權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（**非清寒證明**），所繳證件，本校審核後不予退還。 |
| 注意事項 | 1. 具低收入戶身分之考生，請於報名截止日中午前將本申請表及應附證件上傳至報名系統，本組審核通過後將以電話或簡訊通知考生。未於規定期限提出申請者，不予優待。
2. **提出本申請者，請勿先行繳納報名費用**，倘逕行繳交報名費用者，不再受理此申請。
3. 所有證明文件均於錄取後查證，若經查證後不符，則取消錄取、入學資格，或受退學處分。
 |

**附表五：**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「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優待」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身分證號 |  |
| 報 考 組 別 |  | 報考系別年級 | 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 |
| 連絡電話 | 日： | 夜： | 行動： |
| E-mail |  |
| 應附證件 | 縣市政府或其依規定授權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開具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（**非清寒證明**），所繳證件，本校審核後不予退還。 |
| 注意事項 | 1. 具低收入戶身分之考生，請於報名截止日中午前將本申請表及應附證件上傳至報名系統，本組審核通過後將以電話或簡訊通知考生。未於規定期限提出申請者，不予優待。

**考生接獲通知後即可至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，進行後續繳費**。**二、提出本申請並獲審核通過者，得減免報名費十分之六。** |

**附表六：**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退 費 申 請 書**

一、考生 報名貴校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考試，因下列因素，依簡章規定檢附**繳費收據聯或轉帳明細表正本及考生本人存簿首頁影本乙份**申請退費，敬請核辦。

※退費申請應於109年12月30日前提出申請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二、、身份別：□一般生　　□中低收入戶子女

三、申請退費原因：

□ 重複繳費

□ 網路填表已完成、已繳費但因故未上傳報名資料

□ 經審核不符資格

註：除上述原因外，其餘恕不受理退費申請。

四、考生本人存款帳戶資料如下，退費款項將逕撥入該帳戶內：

|  |
| --- |
| 戶名： 身分證字號： 電話/手機： □金融機構： 銀行 分行帳號： □郵局： 郵局 支局局號： 帳號  |

※上述資料，請詳實填寫，如有誤漏致無法退費，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
此致

國立宜蘭大學轉學招生委員會

申請人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繳費帳號：883

報考組別年級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附表七**：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退伍軍人加分優待切結書**

考生 （身分證字號︰ ）現為退伍軍人（退伍未滿五年）身分，謹此切結保證退伍以後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新生或轉學招生，未曾以此身分享受加分優待錄取之紀錄。今報考貴校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，特繳驗本人服役退伍證件（正、反面）影本乙份，申請依照規定核給一次優待。如有不實，願受取消錄取資格或撤銷學籍之處分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報考時學歷 |  大學（學院） 　　　學系肄業 | 入學 |  年 月 |
|  專科學校 　　科畢業 | 畢業 |  年 月 |
| 報考組別 |  | 報考系別年 級 |  系 年級 |
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　月 　日 | 連絡電話 | 電話：手機： |
| 服務軍種 |  | 退伍證件 |  字第 號 |
| 實際在營服務期間 | 　 　年　 　個月 | 入伍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退伍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備註 |  |

　　此致

國立宜蘭大學轉學招生委員會

考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具結（請簽名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附表八**：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持境外學歷切結書**

考生 欲報考貴校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，所持□國外□大陸地區□香港或澳門地區之學歷證件確為教育部認可，並依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」之規定，完成相關驗證或採認程序。茲保證於錄取後報到時，繳驗完成驗印或採認之正式學歷證件**正本**及歷年成績單**正本（**外文應附中譯本）及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證明（須涵蓋境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）及簡章規定新生應繳驗證件，若未繳交或經查證不符合貴校報考資格，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　　此致

國立宜蘭大學轉學招生委員會

境外校院名稱（如為國外學校，請書寫英文全名）：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校地址（請書寫國名及地區）：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境外學歷修讀時間：西元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至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

 合計\_\_\_\_\_\_\_月（須扣除非修業期間）

 考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具結（中文姓名請簽名）

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英文姓名）

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報考學系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請將本切結書、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連同各組別規定書面審查資料於**報名截止日期前**上傳報名系統。

**附表九：**

**國立宜蘭大學109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**

**自傳**

|  |
| --- |
| 個人相關基本資料 |
| 姓名：報考組別：報考系別：畢業（或現就讀）學校系組：1. 本自傳內容請依各系所規定填寫。
2. 本表格式不足部份請自行影印或另以A4紙張自行書寫或繕打。
 |
|  |